



# 上海警方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平台今启动,主要针对机动车—— 申城街头又多无数双“电子眼”



首席记者 潘高峰

上海市公安局今天上午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上海公安交警部门正式启动视频举报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市民群众用视频资料记录的闯红灯、违法占用专用车道等机动车交通违法行为均可作为举报内容。拍摄记录视频的载体不限,包括手机、车载行车记录仪及其他录像设备。市民只需登录“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平台”上传视频资料,填写举报车辆及举报人信息即可完成举报。公安机关将以此作为线索寻找证据、展开调查,核查确认后将依法处罚违法人员。但如果同一违法行为为电子警察已拍摄,或民警已经处理,一事不再罚。目前,此项工作已在公交行业开展试点。

## 针对“警不在法不在”

上海警方表示,上海作为一座超大型国际化城市,道路交通形势日益严峻,一些车辆驾驶员文明、规范驾驶的意识淡薄,“警不在法不在”的现象仍然存在。

近年来,随着行车记录仪普及应用,两会代表、委员以及热心市民通过各种渠道建议通过行车记录仪举报交通违法行为,这也从另一个层面反映了市民参与社会治理、加强社会监督的强烈意愿。举报制度是法律赋予人民群众的重要民主权利,是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协助和支持公安机关执法管理的重要平台,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对此都作了规定。这一举措彰显了法治精神,能够激发人民群众不断释放监督正能量。

## 一天内反馈举报人

据悉,闯红灯、违法占用公交车道、实线变道、车窗抛物以及其他能够通过车载视频装置完整记录的机动车行驶过程中的交通违法行为,都可以向公安交警部门举报。公安交警部门通过查阅“视频举报平台”违法线索情况,并在一个工作日内将线索初步审核、采纳意见反馈举报人。对有证据证明违法事实及违法嫌疑人的,公安交警部门将严格依法追究违法嫌疑人的法律责任;对当事人提出异议的,公安交警部门会认真听取陈述申辩,做好复核工作,严格按照规定处理。

举报人提供的视频应当客观真实,并通过合法途径、合法方式取得,使用延迟摄影等技术拍摄的视频不能用于此类举报。手机视频可纳入举报范围,但警方目前不提倡市民用手机到处拍摄交通违法行为。如果发现举报人存在诬告、虚假陈述、伪造证据、谎报案情等违法行为的,公安机关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多种渠道视频举报

警方表示,视频举报交通违法行为可以有多种方式:

一是网上举报。举报人可以登录“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平台”(网址: <http://sh.122.gov.cn/jb/>),填写真实姓名、身份证信息和准确联系方式,如实描述违法行为发生时



▲ 视频举报已在公交行业开展试点。警方介绍,今年4月21日,公交车行车记录仪记录沪C3Z179的小型轿车在茸梅路五昆路在人行横道区域内停车等候,向交警部门举报,交警部门已对违法当事人进行处罚

► 私家车行车记录仪也成了交通整治的“眼睛”

本版摄影 本报记者 陈梦泽

## 【相关链接】

# 视频举报已有先例

## 1 举报 奥迪女高架逆行

去年10月26日,上海本地生活论坛KIDS的一则帖子引起网友关注,网友“亏大赛5ZP”发帖称“沪B62F63南北高架逆行”,据行车记录仪视频显示,事发地位于高架上匝道口,有两根上行车道,网友所驾驶的车道前方驶来一辆黑色奥迪轿车,奥迪轿车还闪灯示意。网友还贴出了视频截图,截图中涉事车辆的车牌号码清晰可见。

10月27日下午,上海警方宣布,市交警总队根据网民提供的线索,通过调阅监控录像等方式确定了违法车辆,并于当晚找到违法司机潘某。

经调查取证,潘某,女,28岁,上海人。事发时确有驾驶机动车在城市快速路上逆行的违法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实施条例,交通部门对其处以罚款200元,扣12分。同时,扣留其驾驶证,并开具《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高架道路只对机动车驾驶人交通违法行为满分教

育告知书》。

据潘某解释,10月24日下午,她驾驶父亲的奥迪车载着母亲和姐姐从浦东南汇家中前往东方体育中心。由于对道路情况不熟,车辆在经过南浦大桥驶入内环高架,东向西行驶至南北高架东北鲁班立交进口导流线处,发现自己走错路。就驾车原地掉头逆向驶入转盘,最后由卢浦大桥济阳路出口下高架。

## 2 举报 马自达压线行驶

今年4月6日,一辆蓝色马自达轿车行驶至上海宝山牡丹江路盘古路,突然跨越黄色单实线行驶。这一幕被行驶在对向车道的龚先生用行车记录仪拍下,龚先生后将视频资料向上海宝山交警支队事故审理科举报。

在审核举报视频,仔细确认车牌号、违法行为后,4月13日,宝山交警对违法驾驶员按照违反禁止标线指示,罚款200元记3分。这是上海宝山警方首次根据市民线下举报的视频,开出交通违法行为单。

为3T,可以同时存储31000多份举报视频。此外,目前视频举报不设奖励。

## 视频举报必须实名

警方提醒,举报车辆违法的视频要求是合法获取的原始视频资料,不能编辑或改动,清晰、准确、完整记录交通违法行为的时间、地点、车辆类型、号牌、外观特征以及违法行为全过程,能够印证举报内容。视频长度一般不超过1分钟,大小不超过100M。

同时,市民必须实名举报,留下真实的

据宝山警方介绍,这并不是他们第一次收到龚先生的举报资料。“从3月21日开始,我们便陆续收到这位热心市民的举报,一部分是他在乘坐公交时用手机拍摄的占用公交车道的视频,另一部分是行车记录仪拍下的交通违法行为视频。”宝山警方透露,龚先生在近1个月的时间里前后共向交警部门举报了五六段违法视频,还包括一些违法照片,但成功被采用并处置的只有一例。

## 3 举报 占用非机动车道行驶

日前,奉贤警方受理了一起市民通过行车记录仪举报的交通违法案件,并对违法车辆的车主开出罚单。

市民张先生用行车记录仪拍摄了多段交通违法行为视频,想到目前全区在交通违法行为大整治,就尝试向奉贤区交警支队反映了情况。经交警部门事故审理科在审查视频后,确认了其中一段小客车违法占用非机动车道的影像可以作为违法证据,交警部门随后向车主宋某开出了200元违法罚单。

首席记者 潘高峰

联系方式,便于办案人员进一步调查,并配合公安交警部门做好受案调查工作和视频下载工作。此外,为便于公安交警部门及时核查,市民最好是在拍摄违法后3天内提交举报视频。

对于市民关心的保护举报人隐私的问题,警方表示,将做好保密工作,在公安交警部门开展受案调查工作中,会调查询问举报人,并制作询问笔录。举报人不愿公开自己姓名或举报行为的,公安机关会在受案登记时予以注明,并为其保密。